



商务信用

BUSINESS CREDIT

2020年7月20日至2020年8月2日 • 2020年第14期 • 总第239期

国富泰公司全力开展 安徽家政信用企业上门辅导

根据商务厅工作安排，7月14日至19日，国富泰公司安徽家政信用项目工作组赴安徽省开展家政企业上门辅导工作，工作组分成三个工作小组，分别前往八地，克服疫情防控及江淮流域汛情的双重困难，在持续一周的大雨甚至暴雨中，高质量地完成了安徽省本地41家家政企业上门辅导工作。

- 国富泰公司参加信用管理师国家职业标准编制工作启动会
- 十七部门发文健全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制度
- 智能社会下的新型信用监管机制

中國國際電子商務中心
CHINA INTERNATIONAL ELECTRONIC COMMERCE CENTER



【信用政策】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扎实做好公务员录用、调任人选信用记录查询工作的通知 /P3

【工作动态】

抗疫情 战洪灾 送服务——国富泰公司全力开展安徽家政信用企业上门辅导 /P6

国富泰公司参加信用管理师国家职业标准编制工作启动会 /P12

本期 BCP 受理有效投诉 0 起 /P15

本期 103 家企业集中报名信用评级认证 /P16

【信用资讯】

十七部门发文健全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制度 /P17

【信用百科】

智能社会下的新型信用监管机制 /P18

商务信用
BUSINESS CREDIT

扫码关注中国商务信用平台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扎实做好公务员录用、调任人选社会信用记录查询工作的通知

发改办财金〔2020〕552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发展改革委，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河北省政务服务办、吉林省政务服务和数字化建设管理局、黑龙江省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发挥政务诚信对其他社会主体诚信建设的重要表率 and 导向作用。新修订的《公务员法》以及《公务员录用规定》《公务员调任规定》（中组发〔2019〕21号）明确要求在公务员录用、调任考察过程中“应当查询社会信用记录”“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人员不得录用、调任为公务员。为加强政务诚信建设，推动公务员录用、调任人选社会信用记录查询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由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会同各省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管理单位共同做好公务员录用、调任人选社会信用记录查询工作，为全国各级机关组织人事部门履行查询程序提供服务保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深刻认识重要意义

查询公务员录用、调任人选社会信用记录既是贯彻落实《公务员法》以及《公务员录用规定》《公务员调任规定》等法律规范要求的具体举措，也是加强政务诚信建设、提升公务员队伍信用整体水平的关键手段，对信用信息管理和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和各省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管理单位要把思想进一步统一到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上来，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强化责任意识和规则意识，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严格制度、严格责任、严格程序，严肃认真开展查询工作。

二、建立健全查询体系

（一）建成运行查询系统。由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基于国家电子政务外网，依托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开发“公务员录用、调任人选社会信用记录查询系统”（以下称“查询系统”），供国家、省两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管理单位操作使用。

（二）规范查询系统查询权限。为确保信息核查权威统一，保障信息安全可靠，查询系统信息查询权限仅限国家、省两级，由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向中央和国家机关提供服务，由各省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管理单位向省域内各级机关提供服务。

（三）梳理优化查询服务流程。按照全国统一的查询工作公文模板（附件1），由相关机关组织人事部门印制公文提出查询需求。经查询系统查询核实后，由提供查询服务的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管理单位印制公文，经单位主要负责同志签发反馈查询结果，不得同时反馈查询结果以外的其他信用信息。

（四）建立查询结果复核机制。国家、省两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管理单位应当建立查询结果复核机制。查询结果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信息的，应严格进行二次复审、复核、复查，确保查询结果准确无误。

（五）提高查询结果反馈效率。国家、省两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管理单位从接到查询需求公文到反馈查询结果，一般应不超过3个工作日。遇有特殊情况需延期办理的，应提前与发起查询单位充分沟通。

三、从严加强安全管理

（六）强化信息系统安全保障。完善查询系统的用户管理、信息查询、模板输出、服务统计和系统留痕等功能，重点加强系统安全防护建设，健全网络安全体系和防护手段，加强数据安全和个人隐私信息保护。

（七）完善风险隐患防范机制。国家、省两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管理单位应全面梳理查询工作潜在的廉政风险点和安全隐患点，建立风险防范措施台账与紧急应对预案。研究制定内部管理要求，建立健全专人管理、分级授权、全程留痕、结果核对、抽查抽检等风险内控机制。

（八）健全岗位管理机制。国家、省两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管理单位应结合实际情况，设置专人专岗专机负责查询工作，优化查询流程，严格控制查询工作知悉经手范围，并将查询工作主要负责人和直接经办人所在岗位纳入高风险岗位廉政风险防控机制管理。探索建立经办人员定期轮换、随机抽取办理等制度。

（九）完善监督通报机制。国家发展改革委财金司对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开展查询工作加强业务指导。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加强对省级查询工作的监督、检查和通报。

四、全面提高服务水平

（十）建立查询工作沟通机制。国家、省两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管理单位应与同级公务员主管部门建立沟通机制，定期主动通报信息查询工作推进情况，并向其他机关组织人事部门提供电话咨询服务，全面做好信息查询服务支撑工作。

（十一）加强业务培训。国家、省两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管理单位应定期举办业务培训，确保所有经办人员熟练掌握各项内控要求和操作规程。BCP

相关链接：<http://gftai.bcpcn.com/articles/81/96794.html>

抗疫情 战洪灾 送服务——国富泰公司全力开展安徽家政信用企业上门辅导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推进诚信建设的精神，根据国务院常务会议要求，加快推进家政服务业信用体系建设，规范家政服务业发展，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商务部、发展改革委全面推进家政服务业信用体系建设，印发了《关于建立家政服务业信用体系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要开展家政服务业信用体系的推广应用，逐步建立完善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行业管理体系，要求各地商务主管部门尽快让家政企业和家政从业人员的信用管理落到实处。

安徽家政信用体系建设充分发挥本省特色，按照“政府引导、企业为主、强化应用”的原则，以构建信用为基础的新型行业管理体系为目标，以推进家政企业和家政服务员信用记录制度化为重点，建立健全家政服务业行业信用体系，营造诚实守信的家政服务业发展环境。北京国富泰信用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富泰”）作为安徽家政信用体系建设合作伙伴，全力以赴支撑安徽家政的各项工作有序进展。

根据商务厅工作安排，7月14日至19日，国富泰公司安徽家政信用项目工作组赴安徽省开展家政企业上门辅导工作，工作组分成三个工作小组，分别前往合肥市、安庆市、阜阳市、蚌埠市、六安市、淮北市、潜山市、滁州市八地，克服疫情防控及江淮流域汛情的双重困难，在持续一周的大雨甚至暴雨中，高质量地完成了安徽省本地41家家政企业上门辅导工作，得到了省商务厅、地方商务局、家政行业协会尤其是广大家政企业的广泛好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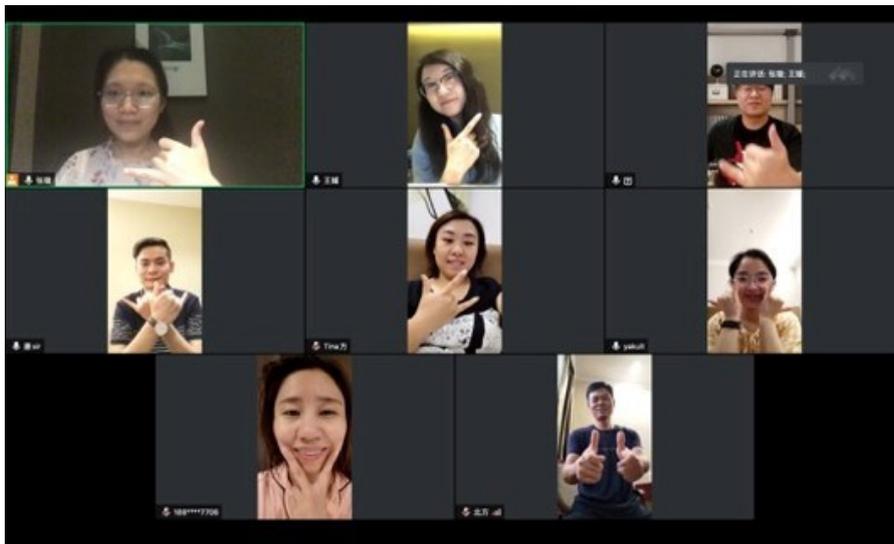
精心筹备，把疫情和洪灾的影响降到最低

6月15日，“安徽家政信用企业上门辅导工作启动会”在北京遭遇新冠疫情“二次打击”的背景下如期召开，国富泰公司通过网络与商务厅和即将参与上门辅导的企业反复沟通、交流，三套工作预案、工作组安排分工、上门辅导工作流程、进度把控……随着疫情的迅猛突袭和逐渐褪去一项项工作得以落实。



项目组精心完善特殊时期的工作预案

安徽家政信用项目工作组上门辅导工作对于大家是一项全新的工作，面对严峻形势，项目组制订了一系列细节到位的工作物料，包括《安徽家政服务信用信息平台项目培训课件》、《上门辅导工作操作指南》、《安徽家政企业访谈手册》、《安徽家政企业及服务员调查问卷》等，充分考虑各种细节和应急预案，力争把疫情和洪灾的影响降到最低。结合本次上门辅导企业熟练应用统一平台，尤其对上门辅导组成员的专业能力要求高，通过多次组织的观摩培训活动苦练内功，全员都精准掌握了商务部业务系统统一平台上的操作流程和关键点，为下一步的辅导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工作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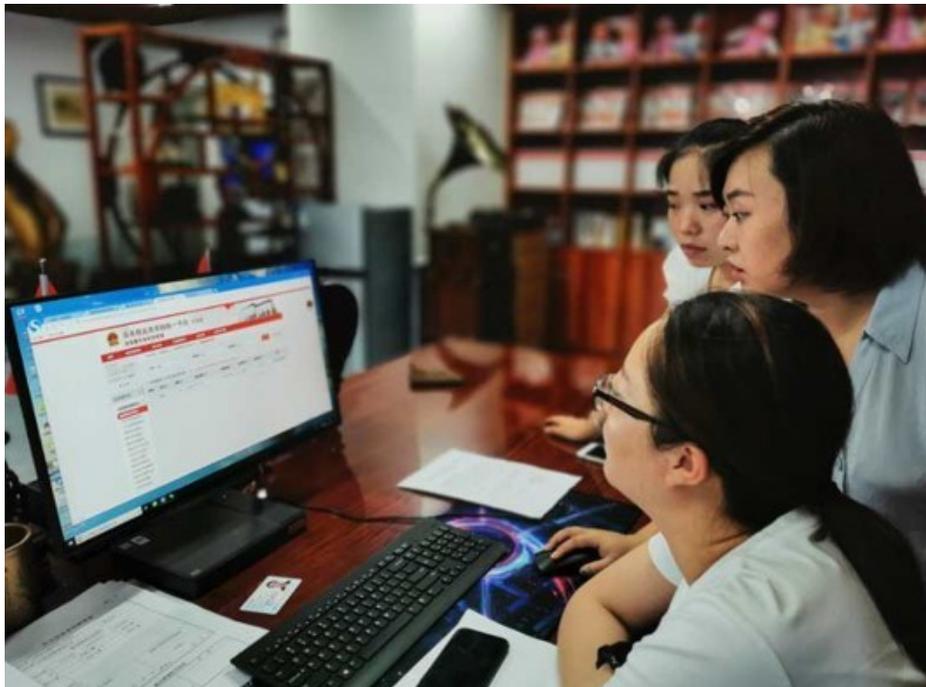


上门辅导期间每晚视频连线

同时，面对疫情、洪水以及家政企业和家政从业人员的不确定性，为及时有效在上门辅导期间出现的问题，项目组成员根据工作方案，坚持每天工作连线分享，为项目的成功实现做了关键要素控制。

全力以赴，5天8市41家企业，把服务送到每一家

7月14日至19日，虽然只有短短五天，上门辅导工作组全员始终顶着大到暴雨甚至洪水的威胁，全力以赴，高效、超额完成了安徽省商务厅交付的辅导任务，上门辅导共计走访41家企业，其中合肥13家；蚌埠9家；阜阳4家；六安7家；淮北1家；潜山2家；安庆2家；定远3家，涉及百城万村企业9家。



向家政企业讲价商务部业务系统统一平台



向家政服务员演示人脸识别操作

高密度的工作，疫情与汛情的双重威胁，国富泰人的日常虽都是普普通通的平凡人，但一旦面临考验都能坚守住一个信用人的操守和职业素养。白天答疑培训、晚上整理资料，不分昼夜没有周末，除了工作就是赶路，尽管如此每天分赴不同地区的三路人马都会充分沟通总结工作交流经验，团队始终秉持精益求精的工作作风，以抖擞的精神面貌、严谨的工作态度呈现给安徽各级政府、家政行业以最佳的状态。经过培训，家政企业和从业人员从不了解、不理解到主动参与、积极响应，安徽地区的信用信息录入情况得到了显著提升。

辛勤的工作，总是有汇报，风雨之后见彩虹。国富泰团队的辅导得到了广大家政企业的一致称赞，家政企业和家政从业人员对统一系统应用和信息归集的效果明显提升。阜阳阳光月嫂母婴护理现场录入 20-30 人、月之篮母婴护理、叶子双羊职业技术培训、蚌埠海航家政、蚌埠惠利家政都通过培训加快了信息录入和人证合一。皖嫂家政通过家政通 APP 进行录入，并疫情期间开通直播培训课程，提升家政人员职业技能和职业化水平，增加对家政公司的粘性。而蚌埠家政协会为会员企业制作了信用证书，正面是从业人员的上岗证明，反面是其信用证书，非常正式且使用非常方便。



家政企业和家政人员满意的微笑

做好家政信用，我们职责所在，使命必达

党中央高度重视家政服务对促进社会发展与脱贫攻坚战有重要意义，习近平总书记曾经指出，“家政业是朝阳产业，既满足了农村进城务工人员的就业需求，也满足了城市家庭育儿、养老的现实需求，要重视家政培训和服务质量，要细分市场，把这个互利共赢的工作当作事业来做，做实做好，办成爱心工程。”2020年，家政行业迎来了一大波政策红利，诚信是家政行业健康发展的基石，信用体系的建立不是一朝一夕的事，而是一个循序渐进的长期过程，这需要政府部门、行业组织、广大企业和第三方机构共同的努力。



国富泰的现场调研辅导与培训

2020年，安徽省商务厅按照政府引导、企业为主、分步实施、强化应用的原则，建立健全家政服务行业信用体系，营造诚实守信的家政服务业发展环境。作为行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者，一直以来努力发挥模范企业的带头作用，充分把握国家给予的政策支持，牢牢抓住互联网时代的发展机遇，通过先进的信用理念和大数据技术赋能信用体系建设，助力家政服务更简单。



工作底稿精益求精

抗疫情、战洪水、做家政，天灾无情人有情。家庭是社会的基础。只有家庭和谐，才会使社会的基础和谐。我们的家政信用事业，正是为千千万万个家庭谋福祉、促稳定。无论大千世界如何风云诡谲，家庭稳定了，我们就能战胜一切艰难险阻。国人有力量，国家更富强。随着安徽商务厅后续工作的逐渐深入，国富泰公司职责所在，使命必达，将只争朝夕、不负韶华，全力配合商务厅将安徽家政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做实、做好，进一步服务政府、服务行业、服务企业。BCP

相关链接：<http://www.bcpcn.com/gftai/home1/newsList.jsp?sid=96827>

国富泰公司参加信用管理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编制工作启动会

7月31日，信用管理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编制工作启动会在京召开，来自政府部门、行业协会、教育科研机构 and 信用服务机构等专家代表参加启动会。中国社会科学院财经战略研究院副院长、中国市场学会会长夏杰长，中国市场学会信用工作委员会主任陈贵、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教授吴晶妹、北京国家会计学院教授于长春、天津广播电视大学教务处处长杨冬梅和北京大学金融智能研究中心刘新海教授等专家参加会议。北京国富泰信用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富泰”）出席了会议。



启动会现场

人社部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标准处张灵芝处长就《国家职业技能标准编制技术规程(2018年版)》编制原则、内容结构、表述规则、格式要求等进行了详细讲解，并对信用管理师职业技能标准的修订提出了整体要求。希望信用管理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编制要建立“以职业活动为导向，以职业能力为核心”的国家职业技能标准体系。



人社部张灵芝处长讲解

国家职业技能鉴定信用管理师专业委员会主任林均跃介绍了标准编制/修订工作的筹备情况和工作安排。他提出此次新版标准编制工作将严格遵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编制技术规程（2018年版）》，以及紧扣《国家职业分类大典》对信用管理师的职业定义，明确标准修订各项原则、等级划分依据、技术升级内容、删减技能操作内容等，包括提供各项工作推进的时间节点，确保9月15日前编制出新版标准的初审稿。



林均跃主任介绍相关情况

北京国富泰信用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陈登立在讲话中谈到市场对于信用管理专业人才需求迫切、人才缺口巨大，国富泰高度重视信用管理专业人才培养工作，始终坚持将为政府部门、行业组织、企业输送高质量信用管理专业人才作为重要使命，希望新的信用管理师职业标准早日问世，助推信用管理行业发展和信用管理专业人才建设。



国富泰公司陈登立总经理做交流

在启动会上，与会专家表示信用管理人才培养是中国信用市场体系建设的一件大事情，有着重要的现实意义，是适应新经济、新服务和新职业发展的主动作为，此次新版标准编制工作是人社部门落实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任务的一项新举措。社会信用体系的全面建设需要培养一大批合格的具有职业和专业素养的信用管理人才，需要信用行业的全体从业者的共同努力。BCP

相关链接：<http://www.bcpcn.com/gftai/home1/newsList.jsp?sid=969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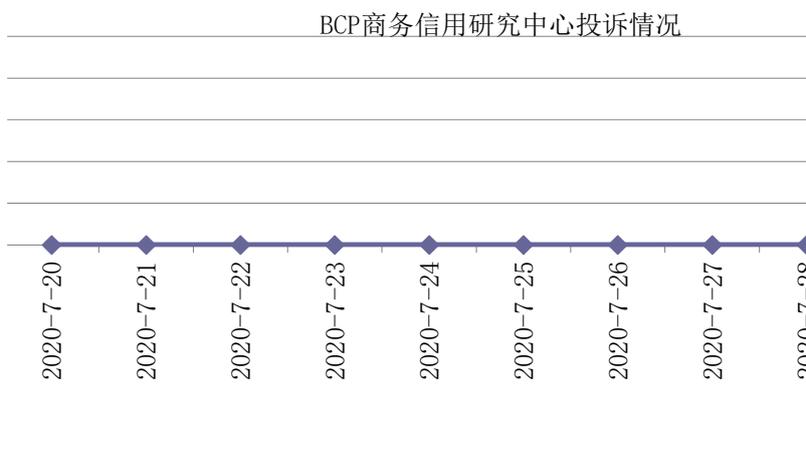
本期 BCP 受理有效投诉 0 起

【投诉概况】

2020 年 7 月 20 日至 2020 年 8 月 2 日，BCP 投诉中心共受理投诉 0 起。本周期，投诉数量减少，400 电话投诉者减少。

【投诉现状分析】

由下图可看出，2020 年 7 月 20 日至 2020 年 8 月 2 日，无投诉数量。



本期 103 家企业集中报名信用评级认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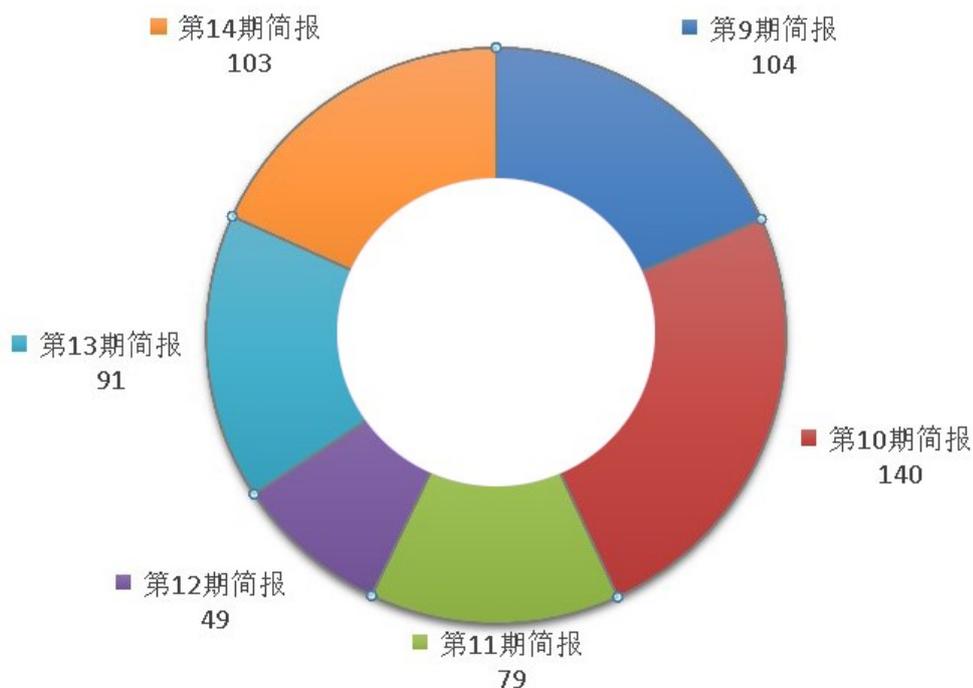
【本期评级认证概况】

据统计本期 2020 年 7 月 20 日至 2020 年 8 月 2 日，共计 103 家企业向中国商务信用平台（BCP）报名参与信用评级认证，目前相关评审工作正在进行中。

【往期评级认证概况】

近 3 个月共计 566 家企业向中国商务信用平台报名参与信用评级认证。

报名参与企业数



十七部门发文健全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制度

日前，工信部联合国家发改委、科技部、财政部等十七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健全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制度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意见》提出完善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基础性制度、坚持和完善中小企业财税支持制度、坚持和完善中小企业融资促进制度等7方面25条具体措施，明确稳步推进以信息披露为核心的注册制改革，支持更多优质中小企业登陆资本市场。

在完善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基础性制度方面，《意见》提出，建立健全中小企业信用信息归集、共享、查询机制，依托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及时整合共享各类涉企公共服务数据。建立健全中小企业信用评价体系，完善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创新小微企业征信产品，高效对接金融服务。

在提升中小企业融资便利度方面，《意见》提出，要综合运用支小再贷款、再贴现、差别存款准备金率等货币政策工具，引导商业银行增加小微企业信贷投放，进一步疏通利率传导渠道，确保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有效传导至贷款利率。

在完善中小企业财税支持制度方面，《意见》提出中央财政设立中小企业科目，县级以上财政根据实际情况安排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建立国家中小企业发展基金公司制母基金，引导有条件的地方政府设立中小企业发展基金。

同时，《意见》还明确，建立减轻小微企业税费负担长效机制。实行有利于小微企业发展的税收政策，依法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按照规定实行缓征、减征、免征企业所得税、增值税等措施，简化税收征管程序。

相关链接：<http://www.bcpcn.com/articles/47/96852.html>

智能社会下的新型信用监管机制

2019年7月9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加快推进社会信用建设 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的指导意见》，提出要按照依法依规、改革创新、协同共治的基本原则，以加强信用监管为着力点，创新监管理念、监管制度和监管方式，建立健全贯穿市场主体全生命周期，衔接事前、事中、事后全监管环节的新型监管机制，提升监管效能。文件并未就“新型”监管机制进行定义，也未将其与传统监管机制进行比较。然而，从监管理念、方式、手段、机制，对信用监管和传统监管进行全面比对，进而反思社会发展现状对监管模式和法律秩序的新要求，更有助于厘清信用监管的外延、内涵与历史使命，为信用立法建立更深厚的理论基础。

一、智能社会呼唤新型监管

人类社会历经以土地为中心的农业社会、以市场为中心的工业社会、以网络为中心的信息社会，而随着智能社会的到来，正在转型为以算法为中心的智能社会。不同社会发展阶段有其相适应的法律秩序和监管制度。

智能社会具有以下客观规律和基本特征：一是科技赋能，科技成为第一生产力，人工智能成为国际竞争新焦点；二是易于流变，相对稳定和刚性的法律难以适应迅猛的科技发展的社会变化；三是风险丛生，不同于传统社会个别性、局部性、偶然性的风险特征，信息和智能社会的大多数风险具有快速蔓延、急剧增强特点，风险监测、动态监管成为监管的重要任务；四是全球化，要求国内治理与国际治理有效衔接、相辅相成。

为了实现与智能社会发展相适应的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科学监管、分类监管、精准监管、动态监管成为客观要求，跨行业跨地区数据的快速归集、碰撞、流动成为技术基础。信用监管以其监管主体全覆盖、生命周期全覆盖、行业领域全覆盖，顺其自然地成为了协同共治的基本范式。

二、信用监管之新型特点

从其名称中可以引申出，信用监管是基于信用和信任的监管，某种意义上，行政机关不会对所有当事人严盯死守、平均用力，而是根据当事人既往的信用记录和当下的信用承诺，对其予以区别对待，并在动态监测中进行动态调整。在监管理念、方式、手段、机制各方面，其具有与传统行政监管手段截然不同的基因：

一是监管理念新。有别于事前、事中、事后监管相对独立的传统监管，信用监管以主体为单位，以信用为重点，贯穿市场主体全生命周期，事前做信用承诺，事中建信用记录，事后做失信惩戒。对于信用记录好的相对人，行政机关引入事前承诺手段，通过协议监管方式在事前予以信任，准予容缺受理，并以事前承诺为依据，构建独立于违法责任追究的失信惩戒机制，进一步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正是因为事前监管中的创新运用，信用监管在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中开始发挥作用。在事中监管中，加强跨部门跨地区的信息共享与监管合作，通过基于信用记录的协同监管，强化政府部门横向的信任和协作关系。在事后监管中以跨部门跨地区的失信惩戒、守信激励为重要手段，督促引导市场主体诚信守诺。

二是监管方式新。传统监管手段对各类当事人平均用力，监管成本高，也加大了市场主体的运营成本。以大数据为基础，可以根据当事人的不同信用状况实施分级分类监管，特别是在事中监管环节合理配置各类检查、调查资源，提高行政效能，同时改善营商环境。不同信用级别的市场主体需要承担不同的合规成本，也进一步引导好的企业保持优良的信用记录，实现良币驱逐劣币。

三是监管手段新。以大数据、人工智能为基础，以信用评价为依据，可以进一步实施精准监管。比如建立监管对象的风险预警机制，及时发现、提示跨行业跨区域风险，为精准监管、防控风险奠定基础。同时，以信用信息归集、公示为主要运作机制的信用监管，相对于传统的行政监管手段对法律供给要求更低，执法对抗性更小，以更加柔软灵活的姿态适应了智能化风险社会的发展趋势。

四是监管机制新。信用监管的重要特征是建立在信用信息共享基础上的跨地区跨部门监管和全社会协同监管。以失信行为为重点规制对象，以各行业各领域的严重失信名单为重要抓手，政府引导，各方参与，实现全社会力量的共建共治共享，使“诚信”这一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更加深入人心。

三、信用监管机制的挑战

信用监管机制触及行政监管的灵魂，要求监管理念、监管体制、监管方式、监管科技化水平齐头并进，共同转变。建立衔接事前、事中、事后全监管环节的新型监管机制，涉及到行政体制和机构设置的大幅调整，涉及到监管流程再造和重心的转移，还涉及到信息化建设和信息互联互通的先行，在此基础上，构建适应智能社会和信用监管的法律秩序。

在立法支撑上，信用监管不仅需要公共信用信息管理的专门法律予以保障和规范，还涉及到行政基本法律、信息保护与数据流动基本法律、部门监管专门法律、政府采购与征信信息相关法律法规的回应和联动，最终完成新时代体系化、协同化的法律构建。

在法律实施上，法治意识和水平的提升，公共信息数据、行为、应用三清单走向统一管理，将逐步解决信息滥采滥用、执法不严不当问题，真正使信用监管发挥公开透明、协同共治的特质，成为促进法律实施、落实违法成本、引导诚信生态的利器。

2019年7月9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加快推进社会信用建设 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的指导意见》，提出要按照依法依规、改革创新、协同共治的基本原则，以加强信用监管为着力点，创新监管理念、监管制度和监管方式，建立健全贯穿市场主体全生命周期，衔接事前、事中、事后全监管环节的新型监管机制，提升监管效能。文件并未就“新型”监管机制进行定义，也未将其与传统监管机制进行比较。然而，从监管理念、方式、手段、机制，对信用监管和传统监管进行全面比对，进而反思社会发展现状对监管模式和法律秩序的新要求，更有助于厘清信用监管的外延、内涵与历史使命，为信用立法建立更深厚的理论基础。

相关链接：<http://www.bcpcn.com/articles/47/96898.html>

北京国富泰信用管理有限公司简介

- 商务部中国国际电子商务中心的全资下属公司
- 国内最早开展商务信用研究与服务的第三方信用机构(2001年)
- 商务部、国资委行业信用等级评价 第三方机构(2005)
- 央行企业征信备案资质，唯一国有、部委所属第三方征信机构(2014)
- 发改委、工信部盐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和信用监管合作机构(2016)
- 发改委、住建部房地产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和信用监管合作机构(2017)
- 发改委“电子商务失信问题专项治理”合作机构(2017)
- 商务部电子商务、商业特许经营信用体系建设合作机构(2017)
- 发改委“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双公示”第三方评估机构
(河北、内蒙、宁夏、黑龙江，2017、2018)
- 北京市经信委重点行业领域信用评价机构
(社会组织、人力资源服务机构，2017)
- 中关村信促会、朝阳文创园信促会信用服务合作机构(2009、2016)

《全国组织机构代码与名称》GB/T 31286-2014起草单位

《全国组织机构代码应用 标识规范》GB/T 31287-2014起草单位

《企业诚信管理体系》GB/T 31950-2015起草人

《特许人信用评级标准》SB/T 11158-2016起草单位

《电子商务企业信用信息共享规范》SB/T 11216-2018起草单位

《教育装备行业企业信用等级评价规范(试行)》T/JYBZ 001-2018起草单位

中国商务信用平台 (BCP)

主办单位：北京国富泰信用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4006-400-312

传真：010-67801662

E-mail：service@bcpcn.com

地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11号

邮编：100176

网址：www.bcpcn.com

www.bcp12312.org.cn

业务咨询：

信用认证：010-67800436 yxrz@bcpcn.com 仲相宇

信用评级：010-67800637 xypji@bcpcn.com 王欣欣

企业征信：010-67800274 qyzx@bcpcn.com 赵艳虹

信用评价：010-67801645 xypjia@bcpcn.com 武伟

商务评价：010-67801058 swpj@bcpcn.com 付潇潇

信用平台：010-67801137 fpt@bcpcn.com 李根

媒介合作：010-67801081 pengxiao@ec.com.cn 彭晓

信用投诉：010-67800100 service@bcpcn.com 双丽